

帛書《易傳》初探

廖名春著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帛書《易傳》初探

廖名春著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帛書《易傳》初探 / 廖名春著. -- 初版. -- 臺北市：文史哲，民 87
面：公分. -- (文史哲學集成；401)
ISBN 957-549-175-0(平裝)

1. 易經 - 研究，考據等

121.1

87014820

文史哲學集成 ㊸

帛書《易傳》初探

著 者：廖 名 春
出 版 者：文 史 哲 出 版 社
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五三三七號
發 行 人：彭 正 雄
發 行 所：文 史 哲 出 版 社
印 刷 者：文 史 哲 出 版 社

臺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
郵政劃撥帳號：一六一八〇一七五
電話 886-2-23511028 · 傳真 886-2-23965656

實價新臺幣三二〇元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初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ISBN 957-549-175-0

自序

本書收錄我關於帛書《易傳》的十九篇論文和六篇釋文。這些論文和釋文都是我來清華大學思想文化研究所任職以後寫的，從一九九二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九月，時間三年零一個月。比起「十月懷胎」來，這本書所花的時間和心血都要多得多。

本書大約可分為五個方面的內容。第一編「帛書《易傳》簡說」是關於帛書《易傳》除《繫辭》以外的五篇的基本內容的介紹，共四篇小文。它們都是在初步完成這五篇帛書釋文工作之後，應陳鼓應先生之約寫的。由於帛書《易之義》和《要》篇的釋文最早完成，所以先寫出了《帛書〈易之義〉簡說》和《帛書〈要〉簡說》。這是一九九三年三月之事。隨著帛書《二三子問》釋文的完成，我又寫了《帛書〈二三子問〉簡說》，這是一九九三年四月之事。隨後又寫了《帛書〈繆和〉〈昭力〉簡說》。這四篇《簡說》，後來都刊登在《道家文化研究》第三輯（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九三年八月）。

《帛書〈二三子問〉簡說》是研究帛書《二三子問》的第一篇論文。此文認為于豪亮先生將《二三子問》一分爲二是錯誤的，「夕沂若，厲无咎」前後都是交叉論述乾、坤兩卦爻辭之義，不能因二三字的空而忽視其前後意義的聯繫。又指出其引《易》以今本卦序爲準，與帛書《易經》的卦序並不相同；其解《易》與《彖傳》、《大象傳》、《文言》、《繫辭》較爲接近，尤近於

《文言》、《繫辭》中的「子曰」。《二三子問》不可能是荀子一系學者的作品，當是孔子弟子保留下來的孔子說《易》的遺教。本文的最後一段，原稿本無，是後來發表時應陳鼓應先生的要求補寫的。

《帛書〈易之義〉簡說》是研究帛書《易之義》的首篇論文。該文認為帛書《易之義》後面同於今本《繫辭》的部分，是其摘引《繫辭》文而成的，它引《繫辭》文多次稱為「《易》曰」就是明證；此外，從行文風格上看，它改動《繫辭》而成文的痕跡非常明顯。從其引用經文的情況看，它一般都以今本卦序為序。該文又懷疑帛書《易之義》原有尾題。其「後記」又進一步報告，作者從帛書的照片中找到了載有該篇尾題的殘片，其中一字為尾題，另外兩字為所記字數，惜當時未能將尾題之字識出。

《帛書〈要〉簡說》認為《要》篇的篇名與其體裁形式及作者的易學思想密切相關。《易》之要，不在於筮數，而在其德義，這是孔子的遺教，可能就是該篇以「要」名篇并通篇記敘孔子論《易》的重要言論的原因。從《要》篇所載史實可知孔子對《易》態度曾有過相當大的變化，「夫子老而好《易》」而遭到子貢的激烈反對，說明孔子晚年以前視《周易》為卜筮之書，不予重視，這種態度對子貢等弟子影響甚深，所以當孔子一反常態「老而好《易》」時，子貢就以孔子的「它日之教」來反詰。《易》在今文家的六經次序中排第五，在古文家中居首，這兩種排列，可能與孔子對《周易》態度的變化有關，應視為孔子弟子間的不同傳承。

《帛書〈繆和〉〈昭力〉簡說》是研究這兩篇帛書的首篇論文。該文認為這兩篇帛書行數應在八十四行左右，其中《繆和》約七十行，《昭力》十四行。《繆和》、《昭力》中的「子曰」，

應即「先生曰」，是歐陽修所謂的「講師之言」。《繆和》後面部分，大量用歷史故事來解釋《周易》卦爻辭之旨，可以說開了以史證《易》派的先河。這些歷史故事，大多見於《呂氏春秋》、《韓非子》等書，但往往比《呂氏春秋》、《韓非子》等所載更為詳實，說明它是在《呂氏春秋》、《韓非子》之前寫成的。

本書的第二編「帛書《繫辭》論辯」收有五篇論文專門討論帛書《繫辭》。《論帛書〈繫辭〉與今本〈繫辭〉的關係》原是我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在北京炎黃藝術館召開的北京《周易》研究會會議上的發言初稿，後刊於《道家文化研究》第三輯。該文指出，從帛書《繫辭》與今本《繫辭》語意不同的異文比較證明，帛書《繫辭》的祖本非常接近於今本《繫辭》；從帛書《繫辭》與今本《繫辭》詳略的比較可知，帛書本少於今本的許多章節、段落、文字，在帛書本的祖本中原是存在的；而《易之義》、《要》的記載則說明，在帛書寫作時，《繫辭》已被稱之為《易》而作為它們的材料來源。這一切證明，在帛書《繫辭》、《易之義》、《要》寫作時，今本《繫辭》的內容都已基本形成。因此，以帛書《繫辭》為據證明今本《繫辭》的許多內容晚出的論點，是不能成立的。

《論帛書〈繫辭〉的學派性質》一文寫於一九九三年四、五月，刊於《哲學研究》一九九三年第七期，但因篇幅過長被刪去了近一半的內容。該文針對王葆玟、陳鼓應先生帛書《繫辭》較今本更近於《繫辭》原貌，帛書《繫辭》是戰國時期道家學派傳本的觀點，從帛書《繫辭》的祖本、帛書《易傳》諸篇的內容、帛書《繫辭》的思想構架、周秦至漢初易學的源流四個方面進行考察，指出王、陳的說法夸大了帛書《繫辭》同今本的差異，顛倒了兩者之間的關係，定錯了帛書《繫辭》的學派性質，帛書《

繫辭》是儒家而決非道家的傳本。看到《哲學研究》的清樣後，陳鼓應先生手持清樣跑到清華筆者家裡，要求筆者修改，並說他慣於打筆戰，不要怪他不客氣。我以爲這是說笑話，不想真地應驗了。以顧頡剛對待錢穆的故事來看陳先生，涉世未深的我，真是跌破了眼鏡。

《讀〈也談帛書繫辭的學派性質〉》一文寫於一九九三年九月，該文是對陳鼓應《也談帛書繫辭的學派性質》（《哲學研究》一九九三年第九期）的回應。該文認爲陳文關於先秦儒家解《易》基本特點的歸納有問題，從事理上言，重人道教訓，主張「不占」與講天道變化並非「非此即彼」的矛盾關係，反而，二者更容易融合。從帛書《要》所載孔子「好易」、「繇易」的事實和《莊子》〈天下〉篇所載「鄒魯之士」的「《易》以道陰陽」說來看，先秦儒家視《易》爲講天道之書是不可否認的。陳文以蔡澤、顏闕爲戰國時期道家解《易》的代表，以顏闕所引《易傳》爲道家學者解《易》的作品是不能成立的。帛書《繫辭》只是一個抄本，當有底本存在，認爲它是最原始的《繫辭》是錯誤的。

《帛書〈繫辭〉與今本〈繫辭〉的關係及其學派問題續論》寫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刊於《國際易學研究》第一輯（華夏出版社，一九九五年一月）。該文是對王葆珪先生《〈繫辭〉帛書本與通行本的關係及其學派問題——兼答廖名春先生》（《哲學研究》一九九四年第四期）一文的回應。王文名爲「兼答」，實則每一段都是與我商榷。我針對王文所提出的問題，指出帛書《繫辭》少於今本的部分，大多在其底本中是存在的；帛書《易之義》、《要》同於今本《繫辭》的文字，大多是它們稱引、改編《繫辭》造成的；不能只看到今本《繫辭》不見於帛本《繫辭》的部分有的出現在帛書《易之義》、《要》裏，就認爲今本《繫

辭》是揉合帛書《繫辭》、《易之義》、《要》而成。事實上，帛書《繫辭》有的段落，也有在帛書《易之義》出現的。王文關於帛書與文獻記載的分析基本上是有問題的。

《「大衍之數」章與帛書〈繫辭〉》寫於一九九三年五月，刊於《中國文化》第九期（一九九四年二月）。該文從帛書《繫辭》的「天一地二……天九地十」段論證帛書的祖本原有「大衍之數」章，又從熹平石經《周易》殘字等材料論證早在西漢初年《繫辭》就有「大衍之數」章。對帛書《繫辭》之所以不載「大衍之數」章的原因作了兩點猜想。

本書第三編「帛書《衷》、《要》考析」收有五篇論文，從學術史的角度探討帛書《衷》（即原《易之義》）和《要》篇記載的價值。《帛書〈衷〉與先天卦位的起源》一文寫於一九九三年九月，曾縮寫為《先天卦位探源》一文刊於《國際青年易學通訊》第四期（一九九四年九月十五日），又刪節為《帛書〈易之義〉與先天卦位說》一文收入《易醫文化與應用》（華夏出版社，一九九五年三月）一書。最近筆者又作了修改。該文認為帛書《衷》「天地定立」一段反映了系統的「先天卦位」，邵雍說「先天卦位」本於《說卦》是有根據的。不過，邵雍他們沒有覺察到，今本《說卦》的記載有錯訛，「天地定位」段應以帛書《衷》所載為是。由此可見，說「唐以前無言先天象者」不足為據。從帛書《衷》「天地定立」段考察，「先天卦位」極有可能起源於先秦。

《帛書〈要〉試釋》一文寫於一九九三年十月，後刊於《中國文化》第十期（一九九四年八月），被編者改題為《帛書釋〈要〉》。曾獲香港古易學會一九九四年度《易經》徵文比賽冠軍獎。該文是全面考釋帛書《要》的首篇論文，認為帛書《要》篇

首殘存有今本《繫辭》下第十章的文字；對原刊於《道家文化研究》第三輯上的釋文又作了不少改正；對其與今本《繫辭》相同的部分作了詳盡的考證，認為這些文字都是取自《繫辭》；對「夫子老而好易」和「孔子繇易」段從文字、音韻、訓詁幾方面進行了考釋，又用相關的歷史文獻與其進行比較，認為先秦還存在著一種更原始、更詳細地記載孔子論《易》言行的文獻，這種文獻出於孔子後學傳《易》的一派之手，是帛書《要》和《淮南子》、《說苑》等關於孔子《易》說記載的來源，有許多內容也不見於今本《易傳》。

《帛書〈要〉與〈尚書〉始稱問題》一文寫於一九九四年十月。該文認為《尚書》之名稱首見於帛書《要》篇，出於孔子之口。因此，先秦時應已有《尚書》之稱，鄭玄《書贊》云「孔子乃尊而命之，曰《尚書》」，其說可信。

《帛書〈要〉與〈論語〉「五十以學」章》作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該文以帛書《要》篇「夫子老而好易」的記載為據，論證《論語》〈述而〉「五十以學」章的「易」字，《魯論》作「亦」不可從；又認為此章是孔子晚年深入學《易》後的追悔之言。因為在晚年以前，孔子視《周易》為卜筮之書，採取排棄的態度，因此不可能發出「學《易》可以無大過」之嘆。只有在「老而好易」，認識到可以「觀其德義」之後，才會說出這一番追悔之語。

《從帛書〈要〉論孔子易學觀的轉變》作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原是提交湖南岳陽一九九四年國際「儒家文化與當代文化走向」學術討論會的論文，後以《試論孔子易學觀的轉變》之名刊於《孔子研究》一九九五年第四期。該文認為，從帛書《要》篇和《論語》〈述而〉篇看，孔子的易學觀曾經有過很大的變化。孔子早年以前，不但不好《易》，反而視好《易》為求「德行」、

「遜正而行義」的對立面；到晚年以後，他一反常態，好《易》竟到「居則在席，行則在囊」的癡迷地步。孔子晚年易學觀的這種轉變是因為他發現《周易》一書蘊涵著深刻的哲理，有「古之遺言」。這種認識，可能是孔子見到了魯太史所藏、載有「周公之德」和「周之所以王」的《易象》一書所致。傳說今本《易傳》係孔子所作，今本《易傳》某些部份和《易象》的關係，可能也象已修《春秋》與不修《春秋》一樣。由此看來，孔子晚年的易學觀和孔子關於《周易》哲理的闡發，其中固然有孔子自己的創造，但毫無疑問，他也汲取了前人的成果，有其歷史的淵源。

本書第四編「帛書《易傳》專論」收有五篇論文，從縱向的角度探討帛書《易傳》的一些專門問題。《帛書〈易傳〉引〈易〉考》一文作於一九九三年八月，是我參加濟南山東大學召開的「首屆海峽兩岸《周易》學術討論會」所提交的論文，後刊於臺灣《漢學研究》第十二卷第二期（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該文考察了帛書《易傳》六篇稱引《易》名的情況，認為「卦」就是《易》的別稱，「易卦其義」就是「易卦其議」、「易卦之辭」。又考察了帛書《易傳》稱引卦名的情況，指出可辨認出的卦名共四十七個，其中有六個異寫的卦名是于豪亮先生《帛書〈周易〉》一文沒提到過的，並對其進行了考釋。又考察了帛書《易傳》徵引卦爻辭的情況，指出它們共引用了四十五卦的卦爻辭；並對其異文進行了比較，指出帛書《易傳》的引文有不少勝於今本和其它各本，也有不如的，也有兩可、難以遽定是非的。這些異文，對於我們理解經文的真相，有著不可低估的意義。最後又考察了帛書《易傳》引《易》的次序，認為帛書《易傳》所本之經卦序同於今本，並非帛書《易經》之序。

《帛書〈易傳〉象數學探微》一文作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刊

於臺灣《漢學研究》第十三卷第二期（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該文認為帛書《繆和》有用「之卦」解《易》之例，說明春秋時史官的這一方法，也為戰國時儒家經師所沿襲，不過前者用於占事，後者則將其提昇為論理。《繆和》篇和《二三子》解《易》也用八卦分析法。帛書《易傳》中有兩種卦氣說，一是《要》篇的損益二卦卦氣說，以益卦當春夏兩季，以損卦當秋冬兩季，這是一種原始狀態的樸素的卦氣說；二是《衷》篇的八卦卦氣說，《衷》篇以此來解釋坤卦卦辭。《衷》篇的八卦卦氣說是以《說卦》「帝出乎震」章的理論為背景的，沒有《說卦》的理論，就不可能解釋通《衷》篇的說解。所以，我們不應低估八卦卦氣說產生的年代，也不應低估《說卦》產生的時代。最後又考察了《衷》篇「天地定立」段與「先天卦位」的聯繫，認為帛書《衷》所載，正好可以揭開「先天卦位」來源之迷。

《論帛書〈易傳〉與帛書〈易經〉的關係》作於一九九四年春，刊於《孔子研究》一九九四年第四期。該文對於豪亮等先生帛書《易傳》「天地定立」段反映了帛書《易經》卦序排列之迷的觀點進行了批評，認為帛書《易傳》引經有一些與帛經不同的異文，這些異文不能用筆誤作解，而是意義有別，當是其另有所本而致；帛書《易傳》引用了大量的卦名和卦爻辭，有許多都是依今本卦序，沒有明顯遵從帛經之序的；而以「天地定位」段來解釋帛經之序，又須改「火水」為「水火」，所缺的四字，如不是「山澤通氣」而是「澤山通氣」，則更不合帛經卦序。由此可知，帛書《易傳》諸篇所本之經，決非帛書《易經》，它與今本《易經》的關係，顯然比帛書《易經》更近。帛書《易傳》的作者沒有接受帛書《易經》這一事實表明，帛書《易經》的產生很難早於今本《易經》。

《從帛書〈易傳〉等文獻論〈周易〉本經的作者問題》寫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是筆者參加一九九五年一月廣州國際易學思維與當代文明學術研討會的論文。該文認為從帛書《易之義》「子曰：易之用也，段〈殷〉之无道，周之盛德也」的記載看，《繫辭》「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句並非如崔述所云「爲疑詞不敢決」，「邪」同「也」，表示的是肯定語氣。從《要》篇的記載看，《繫辭》的話並非「但就其文推度之」。從《繫辭》到《彖傳》，從帛書《易之義》到《要》，它們都一致認定《周易》的產生，周文王是最有關係的人，這些記載是信而有徵的。漢代文獻關於文王、周公作《易》的觀點是可以成立的；孔穎達的文王作卦辭、周公作爻辭說雖爲主觀，但「父統子業」說以文王爲其父子的代表不失爲一種合理的解釋。從《周易》本經和先秦兩漢的文獻記載看，周文王囚於羑里時，可能對六十四卦的卦序作了一定的編排，以致形成了今天通行的卦序，這是所謂「演」；文王又將六十四卦繫以一定的卦辭和爻辭，這是所謂「增」；文王所繫之卦、爻辭，後來又經過周公的改編、加工，以致最後形成《周易》本經。《周易》形成後，掌於祝卜之手。周公作爲祝卜系統的首腦，不但改編和加工過《周易》的卦爻辭，而且爲解釋《周易》的創作背景、思想內涵也作了一定的工作，於是就產生了《易象》一書。《易象》藏於魯太史之處，既與周公父子的職掌有關，也表明了周公與《周易》本經的特殊關係。

《關於帛書〈易傳〉整理過程中的一些問題》寫於一九九五年九月，該文是針對《道家文化研究》第六輯（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九五年六月）陳鼓應所撰《本刊聲明》和陳松長的「整理說明」而作。此文本已爲《原道》第三輯所接受，已印出了清樣。

但目錄傳出後，有些人作了工作，迫使該刊不得不撤下了此文。此文對帛書《易傳》的整理過程作了一客觀的介紹，以供讀者評判是非。此文指出，所謂陳松長作出了《二三子問》的釋文原稿是不對的，事實上，先作出的是帛書《要》和《易之義》的釋文，《二三子問》的釋文陳松長一直反對作，只有在人家作出後，他才對照照片作了一些修改。爲了證明這一點，該文發表了陳松長的三封信。該文又指出，筆者於一九九三年暑假攜帶帛書《繆和》、《昭力》釋文初稿在湖南省博物館核對原件，《繆和》篇的校對完成一半時，由於回北京的時間已到，筆者就將釋文稿交給了陳松長，囑他繼續校對，然後寄北京。陳松長當時口頭應允了，事後卻食言，一直未將釋文稿退還。後來他作了進一步的加工後，竟以自己的名義發表於《道家文化研究》第六輯。在「整理說明」中，他隻字未提釋文是在筆者工作的基礎上作出的。《道家文化研究》的主編陳鼓應既看了陳松長的信，又拿去了筆者所作釋文的複印件，卻故意讓陳松長以他的名義刊出釋文，其性質是耐人尋味的。

本書第五編「帛書《易傳》釋文」收錄了帛書《易傳》的六篇釋文。《帛書〈二爰子〉釋文》最初由筆者據照片拼接復原並作釋文，後交李學勤先生審校，再由陳松長先生核對原件，加以校改。在此基礎上，由筆者定稿，以陳松長和筆者的名義發表於《道家文化研究》第三輯。一九九四年底，筆者又對原釋文作了一些修訂，並從張立文先生說，將原題《二三子問》改爲《二三子》，發表於《國際易學研究》第一輯。一九九五年春，進一步修改後，又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易類〈馬王堆帛書周易經傳釋文〉中。這次釋文，又對照帛書殘片之照片，作了一些加工。

《帛書〈繫辭〉釋文》最初由陳松長先生作出，載於《馬王

堆漢墓文物》（湖南出版社，一九九二年）一書。我隨即也作了釋文，並將其部分成果寫成《帛書〈繫辭〉校補》一文，發表於一九九二年八月在長沙召開的馬王堆漢墓國際學術討論會（後加以修改刊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新二期，一九九三年）。後又見到黃沛榮先生的《馬王堆帛書〈繫辭傳〉校讀》及所附釋文（《周易研究》一九九二年第四期），因作《帛書〈繫辭〉釋文再補》（《周易研究》一九九三年第四期）。我又作《帛書〈周易繫辭傳〉異文初考》一文，收入《中國海峽兩岸黃侃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華中師大出版社，一九九三年五月）。後又讀到已故韓仲民先生的《帛易說略》（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十月）一書，又在《道家文化研究》第三輯上讀到張政烺先生的《馬王堆帛書〈周易·繫辭〉校讀》和黃沛榮先生的《帛書〈繫辭傳〉校證》以及陳松長先生的新釋文，受益良多。在這些工作的基礎上，我也作了一篇釋文，刊在《國際易學研究》第一輯上，並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易類〈馬王堆帛書周易經傳釋文〉中，這次又核對帛書殘片之照片，作了進一步的修改。

《帛書〈衷〉釋文》最初由筆者據照片拼接復原並作出釋文，後交李學勤先生審校，再由陳松長先生核對帛書原件，加以校改。在此基礎上，由筆者定稿，以陳松長和筆者的名義題為《帛書〈易之義〉釋文》，發表於《道家文化研究》第三輯。後來，筆者又加以修訂，刊於《國際易學研究》第一輯。一九九三年春，改題為《帛書〈衷〉釋文》，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易類〈馬王堆帛書周易經傳釋文〉中。這次又拼進了一些帛書殘片，對釋文作了進一步的修改。

《帛書〈要〉釋文》最初由筆者和陳松長先生各自作出釋文，筆者統一修改後，再交李學勤先生審校。筆者將李先生的審定稿

寄給陳松長先生核對原件，加以校改。在此基礎上，再由筆者定稿，以陳松長先生和筆者的名義刊於《道家文化研究》第三輯。後來我又發表了《帛書釋〈要〉》（《中國文化》第十期，一九九四年八月），對原釋文作了一些補正。以後陸續讀到池田知久先生的《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要篇的研究》和《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要篇的思想》（分別刊於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第一二三、一二六冊）。在此基礎上，我又重作釋文，刊於《國際易學研究》第一輯，並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易類〈馬王堆帛書周易經傳釋文〉中。這次又訂正了幾字。

《帛書〈繆和〉釋文》初稿於一九九三年夏，一九九四年底筆者又重加修訂，曾向裘錫圭先生請教過，並得到徐寶貴先生的多次幫助。始刊於《國際易學研究》第一輯，後又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易類〈馬王堆帛書周易經傳釋文〉中。後來又在《道家文化研究》第六輯上讀到陳松長的釋文。這次，筆者又重加修訂。

《帛書〈昭力〉釋文》初稿於一九九三年夏，一九九四年底筆者又重加修訂，得到了徐寶貴先生的幫助。始刊於《國際易學研究》第一輯，後又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易類〈馬王堆帛書周易經傳釋文〉中。後來又在《道家文化研究》第六輯上讀到陳松長的釋文。這次筆者又重加修訂。

我對帛書《易傳》的研究有一個逐漸深入的過程。比如對帛書《衷》的定名，原從衆說，稱爲《易之義》；後來又發現該篇帛書尾題的殘片，惜當時未識出「衷」字，仍以《易之義》稱之；直到一九九五年春，才確認此字爲「衷」，所以在《續修四庫全書》〈馬王堆帛書周易經傳釋文〉中才改正過來。又如《二爰子》，原來一直從衆，稱爲《二三子問》，直到一九九四年底，看到張

立文先生的文章，才改稱《二爻子》。再如原來一直服膺于豪亮先生說，以爲帛書「天地定立」段反映了帛書《易經》的卦序，一九九三年七月底，寫《帛書〈易傳〉引〈易〉考》時排比材料，才知于說似是而非。這些認識的深化，在我的上述文章中都留下了痕跡。本書爲了存真，對已發表的論文中的錯誤，一般不加以改動，只改正了印刷上的一些問題。對於引文，原擬不動，後擔心引起讀者的誤會，又改正了一些必要之處。這種苦心，想必讀者諸君能夠理解。

我對帛書《易傳》的研究，學術思想上對我影響最深的是我的導師金景芳先生和李學勤先生。我研究問題的結果雖然有時與這兩位先生不盡相同，但方法和路子都得益於他們。特別是李學勤先生，他不僅爲帛書《易傳》的釋文作了大量的工作，而且淡于名利，不肯署名。他的學問與爲人，都是值得我心儀的。

湖南省博物館的許多同志，爲我研究帛書《易傳》提供了極大的幫助。除熊傳薪館長和陳松長先生外，其他的同志我不便提出，但他們的支持將永遠銘刻在我的心中。我的研究生謝寶笙、劉沙白、潘群、何滿宗爲我聯繫、疏通，出力不少。陳鼓應先生先爲同道，後爲論敵，他對我的贊揚和批評，始終都是我研究的動力，沒有他的所作所爲，本書的許多文章是寫不出的。

北京大學的朱伯崑先生、陳來先生，北京師範大學的鄭萬耕先生，福建師範大學的張善文先生，臺灣大學的黃沛榮先生、林義正先生、郭文夫先生，臺灣師範大學的賴貴三先生，新竹清華大學的陳啓雲先生，香港中文大學的劉述先先生，香港城市大學的鄧立光先生，四平師範學院的徐寶貴先生，還有國際青年易經學會的同道林忠軍、任俊華先生，在帛書《易傳》的研究與本書的出版上給了我很多幫助和啓發，在此一併表示由衷的謝意。

嚴靈峰先生爲學界泰斗，我遇有疑難，常向他請教，他總是不顧年老體衰，親筆賜教，使我受益匪淺。本書的出版，也是他熱心推薦的結果。我只有加倍努力，多出一些有價值的成果，才能不辜負先生對我的厚望。

本課題的研究得到了國家社科基金的資助，特此致謝。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日於清華園